

# 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现公布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中山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zs.gov.cn/>）下载。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扎实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以高质量政务公开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主动公开方面。2025 年，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中山市人民政府公报》及官方微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82 条，其中规章 1 条、行政规范性文件 8 条、其他文件 216 条；市政府工作

报告 2 条、组织机构信息 2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7 条、政务动态类信息 129 条、其他信息 3 条、公告公示信息 8 条、政府网站监管年报 1 条、政府网站年度工作报告 1 条、法治政府建设年报 2 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 条。通过市政府新闻办公室举办新闻发布会 8 次，报道市政府常务会议 12 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严格执行《条例》，强化服务理念，规范办理程序，积极主动作为，在依法依规的前提下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获取政府信息的合理需求。加强对全市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通过专题培训、案例剖析、印发指引、电话答疑等方式，推动各单位统筹好信息安全的同时，提升依法公开能力和水平。全年共收到公开申请 181 件（上年度结转 9 件，结转下年度 11 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 16 起，6 件维持结果，10 件不予受理；行政诉讼 4 起，2 件维持结果，2 件尚未审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主动公开，推动完善“中山市行政立法和规范性文件统一发布平台”功能，集中公开并动态更新全市现行有效政府规章及行政规范性文件，提高政策公开实效。及时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本年度共废止市政府办公室行政规范性文件 11 件。有效梳理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平台栏目结构，备份存档各类有长期保留价值信息，清理无长期保留价值信息，加强历史信息管理。进一步规范公文公开属性认定，认真组织做好拟公开政府信息会商研判工作。持续推

进市、镇街政府部门主动公开目录的优化调整。强化对各部门、镇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指导。

**（四）平台建设方面。**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工作的首要位置，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强化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规范管理，会同市政务和数据局建立优化月度例会研判、季度通报和年度评估等工作机制，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内容权威准确、功能实用有效、链接安全可用。高效推进政府公报数字化转型，更好发挥政府公报权威发布和标准文本功能，便利经营主体和群众获取政策信息。全年高质量编发《中山市人民政府公报》22期，刊发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及部门文件70份，人事任免信息2批。

**（五）回应关切方面。**及时宣贯习近平总书记重大活动、重要讲话及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等权威信息，以及省、市相关政策。同时，鼓励各单位结合政策特点、内容和受众群体等，利用生成式人工智能等技术对政策内容进行解析，将复杂的政策条款转化为通俗易懂的语言、图片、音视频等，进一步提升政策解读质量。2025年，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政策解读栏目公开解读材料130份，其中多媒体解读56份。办理中国政府网、省政府网、人民网转办网民给省长留言（涉及中山事项）367条，按时办结率100%；共办理网民在人民网给市长留言506条，公开回复499条，回复率98.6%。收到“我为政府网站找错”公众来信19条，均已办理答复。

**（六）监督保障方面。**结合日常调研检查发现的普遍性、典

型性问题，以问题为导向加强对部门、镇街政务公开工作的业务指导。将教育培训作为破解“本领恐慌”、提升履职效能的关键抓手，聚焦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最新要求与实践难点，积极组织 2025 年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加强统筹协调和业务指导，对全市 59 家政府网站和 159 家政务新媒体做好日常监测和季度检查，确保安全、有序运行。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11	4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59	18	0	0	1	3	18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		9	0	0	0	0	0	9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3	1	0	0	0	1	45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4	0	0	0	0	0	4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5	0	0	0	0	0	5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1	0	0	0	0	0	1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5	0	0	0	0	0	5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72	16	0	0	1	2	9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6	0	0	0	0	0	6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0	1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	0	0	0	0	0	9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58	17	0	0	1	3	17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0	1	0	0	0	0	11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6	0	10(不予受理)	0	16	0	0	0	0	0	2	0	0	2	4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不足：**对各部门、镇街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监督仍需加强，政策解读的深度、实效性仍待提升，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管理力度仍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部门镇街的指导 and 督促力度，持续开展政务公开业务培训和指导，夯实工作基础；进一步解决政策解读深度及通俗性不够等问题，更加注重对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利企惠民措施、前后政策差异对比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全面提升解读质量；强化对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常态化指导和内容巡查，完善全链条风险防控体系，指导主办单位加强内容创新和传播能力建设，持续加强网络安全保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发出收费通知，未收取信息处理费。